



2006.12：浅谈县级服务业统计工作的难点及对策（王樟云）

国家统计局教育中心 2006.12.07 15:01:29

2005年杭州市统计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服务业统计抽样调查工作。经过一年多的实践和笔者从事过其它专业的抽样调查工作20多年的体会认为：服务业抽样调查工作是在目前统计系统开展的其它几项抽样调查工作中困难最大的一项工作。在基层既没有象工业抽样调查那样的统计力量，更没有象农村住户抽样调查那样相对固定的样本单位。服务业调查对象开开停停，经常变动，之中的酸甜苦辣，只有干过这行的人才会明白。

一、服务业统计工作的难点

难点一：涉及面广量大，统计总体难以掌握。我们知道，现在说的服务业统计，其实就是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第三产业统计。第三产业涉及国民经济行业15个门类，47个大类，180个中类，339个小类。2004年全国经济普查显示，我县第三产业法人单位1743家，产业活动545家，个体户16489家。随着服务业的快速发展，每天都有开停业、变更情况的发生，特别是有证、无证个体户的变动更是频繁，统计总体难以掌握。

难点二：总体单位变化快，样本单位难以真实代表。在快速发展的现代社会中，服务业调查对象的经营场地、经营内容、经营规模经常变化。有的业主一年更换两三次营业执照，从事不同的门类；同样一个经营场地有的一年要换三四个不同门类的经营户；有的普查时规模很小，抽样时却规模扩大了；有的普查时效益很好，抽样时却亏损严重。这些变化严重影响了其代表性。

难点三：样本单位的真实数据难以获取，总体质量受影响。真实数据难以取得的主要原因有两个方面：一个是调查对象配合程度差。调查对象担心国家增加税收、管理费，担心房东增加房租费，不肯填报真实的收入；有的怕麻烦，空白调查表上签个名或盖个章还给调查员，让调查员自己填报；有的是下岗工人再就业从事了服务业，更是怨气十足，阻力重重。另一方面是调查员业务不精通，思想不重视，从而导致报表填写不齐全，调查数字不准确，影响了总体质量。

二、解决“三难”的对策

对策一：领导重视，健全统计网络是基础。服务业统计是一项新的工作，没有健全的基层统计网络。常言道，万事开头难。因此，各级政府领导都必须高度重视这项工作。桐庐县委、县政府领导对此十分重视，县委书记、副书记和县长、分管统计的副县长分别先后4次来统计局调研：成立了桐庐县服务业统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县服务业统计的总体部署和协调重大事项；县编委给县统计局增设了服务业统计调查科，确定了3个行政编制，1个中层职务岗位。县政府以文件形式出台了《桐庐县服务业统计工作实施意见》，明确了

统计局、经贸局、工商局等15个相关部门的岗位职责。各乡镇（街道）也配备了1-3名专职服务业统计员，并落实了村和社区的辅助调查员。2006年县委县政府又将服务业的发展工作列入了物质文明考核目标中。领导重视，为做好全县服务业统计工作从组织机构和制度上给予了保障。

对策二：落实经费、狠抓培训是关键。俗话说得好，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经费，就难办事。桐庐县财政每年安排县统计局服务业统计调查经费29万元，从财力上确保了这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县统计局服务业统计调查科成立后，抓住有利时机，强化培训工作，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先后利用试调查、2005年年报、2006年半年报机会，对服务业全数调查单位、限额以上统计单位，乡镇（街道）等统计员反复进行培训，使其快速进入角色。主要培训统计法律法规，服务业统计业务，企业网上直报技术等。功夫不负有心人，培训显成效。企业网上直报率由试调查的76%上升到2005年年报的90%，2006年的半年报网上直报率达到100%。与此同时，报表质量也有了明显提高，这次半年报中，漏填指标已很少了。更值得一提的是网上直报的推行为县局的同志核查基层报表赢得了时间。

对策三：锲而不舍，做好名录库维护工作是核心。经济普查花了那么大的人力、财力，才有了名录库。然而，名录库维护的成败关系到服务业抽样调查工作的成败。因此不论这项工作有多艰难，我们都必须把它做好。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确保统计总体的全面性，为抽样调查打下坚实基础。今年5月份，县统计局在富春江镇召开了名录库维护工作现场会，以带动和促进全县的名录库维护工作。

对策四：加强宣传，实施依法统计是抓手。大力宣传统计法制工作要贯穿服务业统计工作的始终。我们在每次培训会上都要反复的给统计员学习《统计法》及《统计法实施细则》有关条文，引导各统计调查对象及时如实上报统计数据，真实反映情况。在开始阶段，做到以教育为主，因为法不责众。同时，也要严肃统计纪律。今年上半年，我局对在服务业统计工作中违反统计法律、法规，干扰和阻碍服务业统计工作、弄虚作假的个别单位，依法予以警告处分。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从法律上保障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实施工作的稳步推进。

（作者单位：桐庐县统计局）

[附件](#)

[服务条款](#) [联系我们](#) [京ICP备05034670号](#)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